嘉義縣106年地震防災教育學藝競賽暨有獎徵答活動  
實施計畫

1. 依據：
   1.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106年度贊助嘉義縣國中、小學辦理地震教育活動計畫。
   2. 嘉義縣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106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
2. 目的：
3. 透過全縣地震防災教育活動，加強國中小學學生對地震防減災的重視及正確知識。
4. 藉由地震防災藝文創作，灌輸學生地震風險意識，並將地震防減災及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觀念向下紮根，藉此降低震災後人員的傷亡及財產損失。
5. 辦理單位：
6.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嘉義縣政府
7. 承辦單位：嘉義縣大林鎮三和國民小學
8. 活動期程：106年10月~12月
9. 活動對象：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 及完全中學10所、國中23所(分校1  
    所)、國小122所(分校9所)，總計165所(班級數：2,061  
    班)。
10. 創作主題：以「地震」災害為表現主題，描述日常生活經驗中正確的地震

防災觀念與地震風險意識，傳達對地震災害的認識與防範之

道。

1. 參賽類別、組別、規格與素材：

| **參賽類別** | **組別** | **規格與素材** |
| --- | --- | --- |
| 書法 | * 高中(職)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1. 28 格比賽用宣紙 (3\*8+4，每格約 7.5 公分 \*7.5 公分，有九宮格)。 2. 題目以與地震防災教育有關為範圍，一律直式書寫，字體不拘，需落款，可鈐印，作品無須裱褙。 |
| 海報 | * 高中(職)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1. 作品呈現：以海報宣導方式表現。 2. 作品規格：國小中年級組以四開圖畫紙為限、國小高年級組、國(高)中組以四開圖畫紙為限。 3. 使用材料：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等平面創作皆可。 |
| 真人版 四格漫畫 | * 高中(職)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作品以平面設計為限，紙張由各校自備，畫紙以四開圖畫紙為限，創作以四到六格連環漫畫呈現。 |
| 有獎徵答 | 高中(職)、 國中、國小 | 1. 宣導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相關資訊及重要性，並辦理校內有獎徵答活動 2. 各校模彩獎品由縣府統一提供，並請各校於10月30日後派員至教育處國教科領取。 3. 各校辦理完竣請檢附成果報告書WORD檔(附件三)及摸彩印領清冊掃描PDF檔(附件四)電子檔逕寄教育處國教科公務信箱(eduman@mail.cyc.edu.tw)備查。 |

**注意事項：**

1. **參賽者參考或引用資料、圖片來源，以不侵犯他人著作權為原則，若經發現檢舉，取消得獎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2. 各參賽組別每件作品限一人獨立創作，1人限參加1件作品，每件指導老師限1人。
3. 創作及有獎徵答資訊參考網站：

|  |  |
| --- | --- |
| 住宅地震保險網路宣導平台 | <http://elearning.treif.org.tw/> |
| 住宅地震保險宣導影片 (家園篇、家庭篇、921地震篇) | <http://elearning.treif.org.tw/web/video.aspx> |
| 內政部消防署臺灣抗震網 (住宅地震保險資訊) | [http://www.comedrill.com.tw](http://www.comedrill.com.tw/site/page/view/insurance) |
|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災害情報站 (疏散避難地圖及即時災害訊息) | <http://www.emic.gov.tw/index.aspx?ID=1> |
| 家庭防災卡 | <http://disaster.moe.edu.tw/SafeSchool/Campus/Masses/FamilyCard.aspx> |
| 1991報平安留言平台 | <http://www.1991.tw/1991_MsgBoard/index.jsp> |

1. 活動方式：請各校自行辦理初選，比賽決選件數：
2. 高中(職)組：同一參賽類別每校至少一件，至多三件。
3. 國中組：同一參賽類別每校至少一件，至多三件。
4. 國小高年級：同一參賽類別每校至少一件，至多三件。
5. 國小中年級：同一參賽類別每校至少一件，至多三件。
6. 收件截止日期：106年11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點以前。
7. 參賽作品請寄至（以郵戳為憑）或逕送達三和國小學務處收  
   (地址：嘉義縣大林鎮三和里中興路二段937號 電話：05-2952145)
8. 每件參賽作品背面均需黏貼本次比賽之報名表（如附件一）及檢附「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二）。**附件資料未齊全者，視同不符合程序，無法參賽。**
9. 評審時間：預定106年11月30日前辦理評審。
10. 評審方式：由承辦學校遴聘具藝術與人文及語文專長之專家擔任評審委

員共同評審。

1. 評分標準：
2. 書法：筆勢與功力 50%、整潔與美觀 30%、正確 20%。
3. 海報：內容新穎創意 50%、色彩美感30%、字體 20%。
4. 真人版四格漫畫：主題符合程度 40%、內容連貫性 30%、

色彩美感 30%

1. 獎勵方式及額度：經評定後錄取得獎作品，依下列標準發給獎勵金：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獎項(獎金)** | **書法** | **海報** | **四格漫畫** | **指導老師**  **獎金** |
| 特優(1名) | 1,400 | 1,400 | 1,400 | 1,000 |
| 優等(2名) | 1,200 | 1,200 | 1,200 | 800 |
| 甲等(3名) | 1000 | 1000 | 1000 | 600 |
| 佳作(5名) | 800 | 800 | 800 | 400 |

※各組得獎作品均可獲贈獎金及獎狀乙紙，指導老師並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予以敘獎。如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從缺。

1. 得獎公佈：評選結果公佈於嘉義縣教育網路網站，並公開頒獎表揚。
2. 經費來源：活動經費50萬元，由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贊助，不足

經費由嘉義縣政府經費支應。

1. 經費概算：詳如附件五所示。
2. 附則：
3. 依據「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第七點規定，指導教師敘獎，同一類組以三件（隊）為限。
4. 辦理本項比賽活動有功人員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準則辦理敘獎，參與評審及本活動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
5. 參賽作品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經發現者，除取消其得獎資格、追回獲獎相關權利外，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參賽者自負。其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活動評審團與主辦單位共同協議之。
6. 參賽學生之家長或法定代理人應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二），並授權嘉義縣政府及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使用作品。
7. 全部參賽作品將於評審完畢公告成績後由承辦學校統一處置，**概不退件**。
8. 對於得獎之作品，主辦單位有展覽、攝影、出版及製作相關宣傳品（如請柬、海報、摺頁、環保袋）等權利。
9. 本計畫經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嘉義縣106年地震防災教育學藝競賽報名表

|  |  |
| --- | --- |
| **作品主題** |  |
| **校 名** |  |
| **類 別** | □書法 □ 海報  □真人版四格漫畫 |
| **組 別** | □國小中年級組 □國小高年級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
| **班 級** | 年 班 |
| **作者姓名(限一人)** |  |
| **指導老師(限一人)** |  |
| **學校連絡人電話** |  |
| **備 註** |  |

本報名表需黏貼至作品背面，故請自行調整大小

附件二

|  |  |  |  |
| --- | --- | --- | --- |
| 學校 |  | 班級 |  |
| 類別 |  | 作品主題 |  |
| 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_\_\_\_\_\_\_\_\_\_\_\_\_\_(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以下簡稱乙方）及嘉義縣政府（以下簡稱丙方）使用本人報名參加「嘉義縣106年地震防災教育學藝競賽」之著作(作品)。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本人授權之著作(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本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  3.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乙方、丙方取得，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 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4. 授權之著作(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本人不得運用同一著作(作品)參與其他類似比賽，亦不得運用 前已獲佳作以上之作品參與本競賽。  6. 同意對主辦單位及其所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7.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丙方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勵。  此 致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嘉義縣政府  　　　立書同意人(兒童)姓名： （簽名）  法定代理人(家長)姓名： （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每件作品填寫一張)

附件三

住宅地震險宣導成果報告書

|  |  |  |  |
| --- | --- | --- | --- |
| 活動名稱 | 政府政策性住宅地震險宣導 | 學校 |  |
| 活動對象 | 全校師生 | 辦理時間 | 106年 月 日 |
| 參與人數 | 人 | 中獎人數 | 人 |
| 宣導照片1 | | 宣導照片2 | |
| 有獎徵答照片3 | | 有獎徵答頒獎照片4 | |
| 效益評估： | | | |
| 檢討與建議： | | | |

備註：成果報告書以1頁為限。

附件四

住宅地震險宣導摸彩印領清冊

校名：

|  |  |  |
| --- | --- | --- |
| 班級 | 具領人簽名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格不足自行延伸 |  |  |